

价值连城国宝 竟被切割贱卖

元代壁画《药师经变》是如何流落异国博物馆的



元代壁画《药师经变》。

中国壁画始于汉代，魏晋唐宋达于辉煌，可是唐代寺庙基本全部毁失，除了地下墓葬和洞窟，地面上五台山佛光寺，据说是目前仅存的唐代壁画遗址。元明清三代，南北各省持续兴建寺庙，绘制壁画。

但要论追慕唐宋的遗风，元代壁画是为绝响，而广胜寺的《药师经变》便是元代壁画中最为顶尖的精品，虽经七百年沧桑，仍飘逸而瑰丽，散发着来自东方的特殊神韵。然而这幅惊艳绝伦的元代壁画，却被以1600银元转手几次贱卖，如今被美国大都会博物馆收藏，在异国他乡孤独地展示着，再也未能回家。

《药师经变》

所谓“药师经”，其实是指一类佛经，而“变”字则是表示通过另一种方式传达佛经中的内容，也就是“药师经”通过图画表现的意思。

整幅《药师经变》长15.2m、高7.52m，面积一百多平方米。画面正中央便是琉璃光佛端坐在莲花宝座上，药师琉璃光佛面相慈祥圆润，仪态庄严，左右分别坐着日光菩萨与月光菩萨，被称为“药师三尊”。

整幅画形象地表现了药师如来及其随从所在的东方佛教净土的盛况，将其细致雕刻于墙壁之上，对人物面部细节精细描绘，驻足观看，时隔数百年，依然会被其宏伟壮观、精妙绝伦的笔触所吸引。

经历了百年风雨飘摇动荡的元代壁画，让人们不仅惊异于作品本身的精湛雕刻与绝妙画工，伴随而来的，还有其颠沛的“身世”。

而这段故事的开始，还要从广胜寺说起。

国宝贱卖

广胜寺是始建于东汉公元147年的一座佛寺，在后世经过不断修葺重建，也算是历史悠久的庙宇，庙中也保存了许多精美的壁画。

寺庙一部分在山上，称之为“上寺”，一部分在山下，称之为“下寺”，而壁画《药师经变》就画在下寺后大殿的西壁上，在元代经皇家绘制。

在上世纪二三十年代，战争，动荡，混乱，人民生活极为痛苦，僧人也不例外。广胜寺一直想要对寺庙进行修葺，但是苦于高额的费用，迟迟未动，所以庙内也是愈加破败，导致僧人四散，难以支撑。

1928年，三个美国人华尔纳、普艾伦和史克门来到这里，看见广胜寺大殿后的壁画后，大为震惊，随即联系当地的乡绅官员，登门求购。

在经过沟通后，寺庙里的人决定，与其等大殿坍塌，壁画随之毁坏，不如舍画保殿，最终商议决定以1600银元出售。但由于壁画太过庞大，于是这三个美国人就用涂有黏着剂的胶布片敷于壁画表层，将壁画切割成几百块，陆续剥离带走。

事后人们竟还专门立了石碑记功，把出售壁画的事情原原本本地记录下来。

在广胜寺下寺后院东厢房廊檐下，留存的1929年所刻的《重修广胜下寺佛庙记》碑，碑文记载了卖壁画的经过，看完实在是百感交集：

山下佛庙建筑，日久倾塌不堪，远近游者不免触目伤心。邑人频欲修葺，辄因巨资莫筹而止。去岁有远客至，言佛殿壁绘，博古者雅好之，价可值千余金。僧人贞达即邀请士绅估价出售，众议以为修庙无资，多年之憾，舍此不图，势必墙倾像毁，同归于尽。因与顾客再三商榷，售得银洋一千六百元，不足以募金补助之。

流落异国

然而离开了广胜寺的《药师经变》，依然没停止被变卖的命运。几经周转，壁画后来又落在古董商卢芹斋手上，经过他的一番操作，壁画漂洋过海到了美国。

刚运抵美国，《药师经变》就被收藏家赛克勒收购。直到这时，《药师经变》一直是割裂的状态，数百块残垣一片一片放置在箱子中，诉说着它曾经的经历。

因为大幅壁画放在家里不好保管，1964年，赛克勒将这幅壁画捐献给大都会艺术博物馆。后经过专业团队的修复还原，最终呈现展出，并迅速成为大都会博物馆最著名的中国艺术藏品。

这样，一座经历了百年风雨飘摇的中国壁画，竟最终在美国得以保存，流传至今。

而当年被剥离分割的，却不止《药师经变》这一幅。广胜寺四幅大壁画，尽数被剥下，如今被分别收藏在美国的三座博物馆中：后殿西壁《炽盛光佛佛会图》现藏于纳尔逊-阿特金斯艺术博物馆，

后殿东壁《药师经变》现藏于美国大都会艺术博物馆，前殿东西两壁的《炽盛光佛佛会图》《药师佛佛会图》现藏于宾夕法尼亚大学博物馆。

陈丹青痛心地说这样一句话：在纽约、波士顿、旧金山、华盛顿、伦敦，我所看到的中国艺术经典，竟是我在中国大陆所能看到的上百倍，而且十之八九是精品。

据“艺非凡”微信公众号



扫码下载齐鲁壹点
找记者 上壹点

编辑：马纯潇 组版：刘燕

狗，在现代人的生活中存在感极高。下班回家，何以解忧？唯有撸狗（猫也可以的哈）。但你知道吗？在古人生活中，狗狗也颇具特殊地位。

□宰予

认真用“狗”取名

前些年，北大学者李零写了本书：《丧家狗——我读〈论语〉》。书名一出，招来一片骂声：竟用“丧家狗”形容孔圣人，是可忍孰不可忍？

然而，复旦大学历史学家朱维铮先生却力挺李零，他说：从古至今，对孔子形象概括最准确的，恰是“丧家狗”三字。

李零当然不是要侮辱圣人，“丧家狗”之称，还是孔子本人认证过的呢。

据《史记》记载，孔子到郑国时，与弟子走散，独自在东门发呆。郑国人见了，对孔子爱徒子贡说，东门有个人长得一表人才，神态却彷徨无措，“累累若丧家之狗”。子贡告诉了孔子，还担心他生气，孔子却欣然笑说：说我像丧家狗，这倒是很对啊——孔子怀揣丰满的理想，面对骨感的现实，东奔西走，颠沛流离，找不到精神家园，不就像丧家狗一般可悲可怜吗？

这段对话，不禁令人联想起《大话西游》里的名台词：“那个人样子好怪，他好像一条狗啊！”

《史记》里还有位名人，跟狗有莫大的关系：西汉文学家、著名的风流才子司马相如，小时候居然以狗为名。据记载，他“少时好读书，学击剑，故其亲名之曰犬子”——正是因为他勤勉好学，爹妈才这么叫他的，大约是夸他“如小狗般积极乖巧”。

后来他长大了，因为仰慕蔺相如，于是也改名叫“相如”了。

“犬”的金字，字形如画狗，突出了尾巴的卷翘。

认真地用“狗”取名，还有更确凿的实例。

一件湖北黄陂出土的西周青铜鼎，有铭文“长子狗作父乙尊彝”，意思是说这鼎是大儿子狗为父亲乙制作的礼器。可见在当时，狗字并没有太多贬义，甚至可以作贵族的名字。

中国人民对狗的感情相当复杂：一方面觉得它忠实可靠，又和人亲近，另一方面，却又看不上它摇尾乞怜、仗势吠人。

随着汉语发展，“狗”在修辞中的贬义含义逐渐增多，“犬子”也不再是骄傲的爱称，变成对自己儿子的谦称了。后世家长也会用“狗”当孩子的小名，但多半是出于民间习俗，认为“贱名”能让孩子更好养活。

确实，谁身边还没几个叫“二狗”的朋友呢！

不同的狗，不同的名

犬和狗两字古来通用，没有严格区别。非要区分的话，“犬”多指成年狗，“狗”多指毛发还未长好的幼犬，跟小马称“驹”一个道理。

甲骨文中还没发现狗字，犬字却很常见。甲骨文的“犬”字，长长的卷尾是其特征。

现代宠物犬种类繁多，古人养狗，也根据体形、毛发、嘴长、颜色等，对狗进行分类。

了分类。

比如《诗经·野有死麇》中，青年男女幽会，女子劝男子不要惊动小狗和家人，说“无使龙也吠”。龙(máng)比犬字多了三撇，特指多毛的狗。此外，“獾”为长嘴犬，“獾”为短嘴犬，“犭”为黄犬，“犭”为短腿犬……都是专有名词。

再如“猛”，本义是健壮的狗；“狡”为健壮且年轻的狗；“獯”则是忠诚通人性、可供驱使的家犬。

这么多字都带“犬”

人们自古用狗看家护院，对狗的各种行为十分熟悉。有很多带“犬”的常用字，都是从狗的行为习性引出的。

比如“突”，就源于狗从洞穴中突然跃出袭击的动作。还有“猝不及防”的猝字，《说文》解释“犬从草暴出逐人也”，也有突然之意。“默”的本义则是狗悄无声息地暗中追人。

狗爱吠好斗，“猥”本义为犬吠声，后来衍生出众多、琐碎之义，进而引申为卑贱、下流。“狠”本义则是犬争斗的声响，引申为残忍、决绝。两只狗相互撕咬，称为“吠(yín)”，在两犬之间加上“言”，就成了“狱”。用言语的方式相互撕咬，就是“打官司”，这是狱字的本义，又由此引申出监牢之义。

就像斗鸡一样，古时也有人专爱观赏狗的争斗。表夸赞之意的“獾”，本义就是在斗犬时鼓励狗出击，下边是犬字。简化后下部的“犬”才变成了“大”。

也因犬类好斗，古人便认为它们爱独处，所以“独”也是从犬的字。

狗的鼻子灵敏远超人类，能辨识、追踪各种气味。甲骨文的“臭”字，下部是只狗，上部是鼻子特写。本义为用鼻子闻，引申为名词“气味”。表此义时，应读作“嗅”。

《周易》有“其臭如兰”，是说气味像兰花一样芬芳。但后来词义范围缩小，专指难闻的味道，成了香的反义词。

猎犬也是大宝贝

除了看家，狗在古代最大的用途是打猎。秋天打猎称为猕，冬季围猎称为狩，字形均从犬。打猎所得，称为“获(獲)”。

甲骨文的“获”(獲)，是手抓住鸟的形象，后来演变成“获”，就是因为打猎要用狗。

“走狗”如今是骂人的，其实本义只是猎犬，不带褒贬。打猎时，猎犬为人奔走，但当猎物已尽、狗不再有利用价值时，便可能被杀了吃掉。

先秦刺客聂政、汉初名将樊哙，都曾是杀狗为生的屠夫——这一行地位卑下，但也涌现聂政、樊哙这样的豪杰，所以有句诗说“仗义每多屠狗辈”，即市井之中，不乏真义士。

不过，古人对猎犬，也不都是“兔死狗烹”。《回猎图》里的画面就非常温馨：三个契丹汉子打猎归来，都把疲惫的猎犬驮于马上，甚至把狗狗揽在怀里。

谁还不是个大宝贝呢！

据“博物”微信公众号



西周“长子狗”青铜鼎铭文。